

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与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本着“强强联合、合作共赢”的工作理念，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厦门港务”）为促进制造实业资源与产业链的优势互补，进一步深化双方的商业合作，现拟就业务供应链合作事宜达成战略合作协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战略合作协议签署概况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优化融资结构，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，公司根据自身运营的实际情况，拟委托厦门港务代理采购羊毛、毛条等原材料，厦门港务向公司采购纱线、精纺呢绒、服装等产品，具体合作模式为：双方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后，厦门港务以战略合作协议为框架，签订具体的购销合同，实际购销产品名称、数量及价格以合同内容为准。同时，申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具体执行并签署相关文件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合作方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

名称：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蔡立群

注册资本：310,0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一、经营、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；二、对涉及港口、码头、物流、信息、房地产、酒店、物业、旅游、贸易、水产品加工等产业或行业的企业进行

投资；三、依法为投资企业融资提供服务，利用各种渠道筹措资金自主进行投资；四、对银行、信托、担保、保险等金融服务及证券类企业进行投资；五、港口工程开发、建设及咨询；六、海上油污、水回收处理、环境检测及油类分析、咨询业务；七、信息产品开发及销售、信息咨询及技术服务，信息工程的开发建设及相关业务；八、其他与港口建设经营有关部门的业务。

2、关联关系说明

本公司与厦门港务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3、履约能力分析

经查询，厦门港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具有良好的资信及履约能力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该项交易有利于满足公司融资需求及公司发展，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。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。本协议的签署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，公司不会因为履行本协议而对合作方形成依赖。公司认为本事项风险可控，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，符合全体股东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30日